

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文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15日以邮件、电话及口头的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9月20日在上海川大路518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

4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赵笠钧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

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，且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申请承诺变更的议案》；

鉴于瞿建国先生目前已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长，为有利于公司控制权稳定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，其作为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根据中

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》（证监会公告【2013】55号）的要求，对相关承诺拟进行变更，承诺变更前后内容如下：

变更前承诺内容：“承诺期满后，若本公司股票价格（相等于）低于2015年6月14日当天最高股价33元的情况下，不会减持本人名下的上述股票。”

变更后承诺内容““承诺期满后，若本公司股票价格（相等于）低于2015年6月14日当天最高股价33元的情况下，不会在二级市场减持本人名下的上述股票。”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相关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申请承诺变更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日